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3-040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6月6日，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31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5名（其中，监事宋万祥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习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激发员工奋斗精神，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

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29元/股（含）。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六日